

国土空间规划调整方案批前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山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,现将花园路西、育新街南、利民路北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方案予以公告,公告时间自2025年10月22日到2025年11月21日,欢迎社会各界提出意见和建议,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对公告内容享有听证的权利,如需听证,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五日内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,逾期视为放弃听证权利。如有意见、建议,请在公告期内以书面形式署名交我局(需提供有效身份证明)。

委托单位: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昌府区分局
电话:0635-2119765
规划单位:聊城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
电话:0635-8311979
附注:
1. 方案示意图
2. 公告地点:聊城晚报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示栏及网站、项目现场
主要调整说明:

1. 根据2020年通过市项目会的修规方案和2022年东昌府区棚改项目“专题会议纪要”进行用地布局调整。
2. 根据聊城市教体局关于取消本地块幼儿园的批复文件,将地块内幼儿园用地取消,调整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。

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东昌府区分局
2025年10月21日

